

上饶市发电

发电单位 上饶市减灾委员会

等级 特提 · 明电 饶减委电〔2022〕2号



关于终止市级Ⅱ级救灾应急响应的紧急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减灾委员会，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、三清山风景名胜区、上饶高铁经济试验区减灾委员会，市减灾委各成员单位：

6月17日以来，我市遭遇了今年最强的一轮降水过程，造成全市范围大部分地区受灾，给人民群众财产造成严重损失。6月21日1时，市减灾委及时启动了市级Ⅱ级救灾应急响应。截止目前，全市灾情基本趋于稳定，各地已积极投入到灾后恢复重建工作中，按照《上饶市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》规定，经市减灾委主任同意，决定于6月30日12时终止市级Ⅱ级救灾应急响应。请各地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和应急预案规定，加快推进灾后恢复重建，切实做好灾后救助各项工作。

上饶市减灾委员会

2022年6月30日

抄送：省减灾办、市委办、市政府办